

# 以规范求公信，向透明要廉明

## ——司法规范化建设的“潍坊答卷”

### 潍坊检察机关司法规范化建设剪影



案件评查进行中



检察官作客行风热线，倾听群众呼声



市检察院公诉二处干警集中研讨一起涉案票据诈骗案



群众正通过视频接访系统连线上级院



市院组织信息化应用小课堂

“法律文书的制作装订不规范，案件讨论笔录缺少参与人签名，未写明讨论决定意见……”这不是纪检部门查摆问题的现场，而是潍坊市检察机关评议自身办案质量、以期规范司法行为的真实一景。

近年来，潍坊检察机关严格按照省检察院“五位一体”的司法规范化建设部署，坚持以规范求公信、向透明要廉明，抓住要害，持续发力，在祛除司法不规范“病根儿”的同时也向社会交出了一份亮眼的答卷。

#### 砺队伍，为规范化建设注入“强心剂”

司法规范化建设，首先是司法主体的规范化建设。一支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的检察人才队伍的炼成，离不开全方位的教育培训和队伍练兵，更离不开“监督者更要带头接受监督”意识的内化于心、外践于行。

2015年11月5日，潍城区人民检察院。初冬清冷的空气中不时传来阵阵热烈的讨论声，一场别开生面的“找茬会”正在这里火热进行。

“这就是我们每季度举行一次的‘案件评查——大家来找茬’实训会，由全院业务部门的青年干警参加。”潍城区人民检察院控申科科长宋迎春笑道：“一份卷宗被拆开打散后，每位参训干警均需独自整卷，并找出案卷瑕疵。评委会对每个人的表现点评分。不少干警红了脸、出了汗，规范化意识却能铭刻在心。”

能让干警“脸红滴汗”的，可不止“找茬会”独一份儿。在潍坊市人民检察院，一个由20余名律师、法学家、人民监督员和普通群众组成的“挑剔团”，给公诉一处干警刘瑞鹏留下了深刻印象。“我们管这叫‘推门听庭’，由家里人组成的挑剔团不打招呼、随机抽查，直接推开公诉现场的大门，旁听并监督公诉人的行为。对其发现的问题，公诉人须限期整改。”刘瑞鹏告诉记者，自己曾两次被推门听庭，“挑剔团对我的质证答辩、专业用语给出很多专业意见，感觉受益匪浅的同时也体会到监督带来的压力和动力！”

事实上，这只是近年来潍坊市检察机关着眼提升队伍素质，力破司法主体不规范行动的冰山一角：启动青年干警成长工程，组织开展“为什么、怎么办”大讨论，组建疑难案件办案人才库，大规模开展新任检察官素能培训，组织小课堂、小论坛、小竞赛练兵1500

余次，推行年初亮点申报、全年过程推动、年终总评的创新激励机制……一串串名词不仅记录了干警们走过的路，更是点燃了前行的灯。

“进入新时期、新阶段，案多人少、检力不足、能力欠缺问题突出，成为制约检察工作持续发展的瓶颈。”潍坊市人民检察院政治部主任王常青说：“我们以落实省院司法规范化建设部署为契机，把司法主体作为关键环节，努力以司法规范化提供素质支撑和组织保障。”

#### 树机制，为规范化建设注入“稳定剂”

如果将检察事业比作飞驰的动车，那么制度就是轨道。如果将规范化建设比作建桥筑楼，那么制度就是筋骨。只有扎紧规范司法行为的“制度笼子”，检察权运行才能有规可循、有章可依，为法治建设贡献更大力量。

“通透”能用来形容啥？无外乎清水、玻璃、美玉等等。而在潍坊市人民检察院，记者了解到，得益于检察权透明运行机制的确立，“通透”、“阳光”已成为该院规范行使检察权的代名词。

“立足以公开促公正、向透明要廉明的理念，我们探索建立了检察权透明运行机制，并突出司法办案信息公开这一重点。着力拓展公开领域和范围，创新公开平台和形式，积极打造阳光检察新品牌，有效促进了规范廉明司法。”马言圣副检察长说道。

具体而言，围绕“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这一目标，潍坊市检察院全力打造新媒体、示范窗口、司法办案、群众参与和一线服务5个平台，每个平台下又有固定的机制保障，极大拓展了检察权透明运行的内容、形式和深度。

“就拿群众参与平台来说，我们建立了民意反馈互动制度，聘请80名特约检察员和2700余名信息联络员，畅通民意的表达渠道。”该院工作人员介绍说，“此外，我们还实行审查逮捕和审查起诉阶段听取律师意见、邀请人民监督员参与公开审查、公开听证等制度，构建起内外监督相连、力促司法规范的制度网。”

当然，一张司法规范制度网的织就，不仅要靠检察权透明运行机制的“给力”，更需要立案、办案、侦查、监所等机制规范的“合作发力”。记者了解到，通过对1220项规章制度的整合、细化、修订和新建，潍坊市检察机关已逐步构建起一个横向到边、纵向到底、执行有力的行为规范体系。

◎构建职务犯罪案件侦查一体化办案机制，选准重点领域集中发力，先后

在环保、科技、人防系统立查包括市环保局副局长张振武、市科技局原局长李春玲、市人防办主任王玉春在内的窝串案56件61人。同时，坚持公诉部门提前介入引导侦查取证，对证据的收集及取证方向提出意见，并对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规范刑事执行监督，打造预防超期羁押制度链条。目前已实现全市看守所10万余名在押人员30年无超期羁押；开展未羁押判罚交付执行专项检察，该项工作被纳入2015年全国刑事执行检察工作重点。

◎加强办案场所建设。对14个办案工作区全部进行了升级改造，建成了高标准的指定居所监视居住区和35个专用讯问室，完成了互联互通的同录中心，形成全空间封闭、全覆盖、全过程防范的办案控制平台。

◎设立公诉廉政监察员制度，对不起诉、撤回起诉、改变案件定性、改变案件事实、变更强制措施等重点案件进行监督审查。开展自侦案件交叉回访，人民监督员、异地检察机关工作人员、纪检监察人员等对办案情况进行回访和监督。

◎实行民事行政检察听证制度，邀请申诉人、被申诉人和第三人一同参加，面对面进行释法说理、公开答疑。实行控告申诉案件公开调查制度，邀请当事人及其近亲属监督信访案件的调查，听取他们的合理建议，及时公开查处结果。

细密的制度网换来的是亮眼的成绩单。据了解，三年中，潍坊两级检察机关所立案的668起自侦案件，已判决450件，全部为有罪判决。批捕的7208起案件和公诉的15983起案件无一错捕错诉。在2013年、2014年度全省检察机关社会满意度调查中，潍坊市检察机关连续两年位居榜首，连续两年被表彰为全省优秀检察院。

#### 触网络，为规范化建设注入“兴奋剂”

司法不规范顽疾的祛除，离不开队伍提升和制度建设这张“良方”，更需要检务信息化作为“药引”。如此方能药到病除，效如桴鼓。

奎文区人民检察院的检察官唐承佑收到一条特殊的短信：“您所承办的案件还有7天到期，请注意办案期限，及时前往看守所办理相关手续……”这不是哪条骚扰短信的新伎俩，而是潍坊市检察机关超期羁押提醒系统的功劳。

“通过登记每起案件承办人的手机号、办案环节和期限，在每一个刑事诉

讼办案期限到期前3天、7天，由系统自动向承办人发送短信提醒。”潍坊市检察院监所处处长王玉美介绍道：“到期仍未换押的，系统自动锁定与在押人员相关的司法业务，并向驻所检察官发送提示短信及验证码。办案单位如需继续办理业务，必须先向驻所检察官说明情况后解锁方可。”

小短信都有如此大名堂，更不用说“千里眼”和“顺风耳”了。

“所谓千里眼和顺风耳，说的就是我们打造的司法规范化与检务监督管理综合平台。”昌邑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张杰笑着告诉记者，这是一套以监督管理为核心，集信访、侦查、提讯、警务、案件讨论、案件公诉、内部监督等司法办案活动于一体的综合系统。

“通过最新视频采集技术的应用，我们对接访室、办案区、提审室、法庭、检察室、会议室等场所实现了全面覆盖和可视化管理。”张杰感慨道，“司法办案全置于镜头之下，使得法律程序以‘看得见的方式’展现出来，真正达到了监督可视化、管理信息化、办案规范化的目的。”

事实上，上述两个片段只是潍坊市检察机关以检务信息化带动司法规范化建设的缩影。近年来，秉持“信息化+”的理念，潍坊检察机关持续推进司法办案与信息化的深度融合，在前行的路上向社会交出一份亮眼的成绩单：

建成以查询、取证、研判、指挥等多功能为一体的侦查情报信息中心，构建了信息采集、信息查询、情报研判等7大系统。

建立实用高效的办案协查网，与公安、工商、银行等40余个部门进行信息对接，采集信息资源67类，智能侦查水平得到明显提高。

建成高标准电子证据实验室，注重电子证据应用，加强客观性证据的证明力，补强和固定言词证据，构建完整、稳固、多层次的客观证据体系，强化了对非法取证的源头预防。

打造集筛选、评估、提醒功能于一体的捕后羁押必要性审查信息平台，推广应用预防超期羁押短信提醒系统，实现了全市看守所10万余名在押人员连续30年无超期羁押。

“新的起点需要新的使命与担当，新的征程更能凝聚新的信心与力量。”潍坊市检察院检察长杨洪旭说：“我们会在省检察院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昂扬斗志，抖擞精神，在司法规范化建设的道路上矢志不渝、一往无前！”

潍坊宣 范晓

### 司法规范化建设意义如何？能换回多少真金白银？

## 来听听他们的心里话

#### 全国人大代表王钦峰：

作为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检察院在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中承担着重要的角色，而不避自身短处，敢于“亮剑”，扎实开展规范司法行为专项整治活动，正是充分履职、勇于担当的体现。现在反映司法不公、接待不文明等问题的明显少了，便民渠道更广了，司法公信力提升了，人民群众真切感受到了司法规范化建设带来的新变化。

#### 诸城市检察院反贪局田福堂：

司法规范化建设使反贪工作步入规范发展轨道，使反贪干警的司法理念得到进一步端正、司法行为得到进一步规范、司法作风得到进一步改进。一是牢固树立了以审判为中心的侦查理念，依法全面取证，确立了以证据为核心的讯问思路；二是更加注重向信息化要战斗力，为成功查办各种职务犯罪案件提供强有力的科技支撑；三是进一步提高了保障律师执业权利，保障犯罪嫌疑人、证人合法权利的意识。

#### 潍坊市检察院人民监督员郑恩洋：

我受寒亭区检察院邀请，参加了该院对一起拟不起诉自侦案件的监督评议。犯罪嫌疑人认罪后，对可能面临的社会舆论有较大压力，办案人立即对其进行了必要的心理疏导，鼓励他以坦诚的态度正视自己的错误。既保证了法律公正，也对当事人进行了人文关怀，这就是规范的力量。

#### 潍坊市检察院公诉一处周颖飞：

作为一名国家公诉人必须始终牢记职责，带头坚守法治，规范司法行为。在办理案件时，切实履行公诉人职责，认真审查每一起案件，做到审查程序规范，文书制作规范，司法言行规范，司法标准规范。既依法打击犯罪，坚守冤假错案底线、维护诉讼参与人权益，做到又不枉不纵，不错不漏，确保每一起案件程序公正、实体公正。“道虽迩，不行不至；事虽小，不为不成。”

#### 潍坊康桥律师事务所刘淑玉：

作为一名律师，自司法规范化工作开展以来切身感觉到检务工作流程更加规范了，从复印案卷到递交相关的证据材料都能感觉到检察官都在依程序、按期限办案，充分保证了犯罪嫌疑人及律师的权利，检察机关所经办的案件质量也有了很大提升。

## 亮点采撷

夜晚华美丽的大厦，离不开每个楼层的装饰和点缀。就司法规范化建设而言，记者注意到，潍坊各县市区检察院也均有其独具魅力的一面。试撷取如下：

#### 奎文区院：

建立“1+3”检务督察平台，在平台中加入司法办案督察模块，加强对重点案件、重要环节、控申接访、出庭公诉等工作的远程督察。同时实现细化案件自动查询功能、案件审查功能、程序检查功能、同步督察功能四项功能。

#### 青州中院：

积极研发信息化智能评估系统，打造羁押必要性审查工作的信息化平台，使之具备了筛选、评估、预警和共享功能。系统运行以来，检察建议采纳率由80%提高到100%，审查时间由3天缩短为1天。

#### 诸城市院：

不断加强司法规范化建设，积极探索案件质量评查新模式，研发了案件质量评查平台，将传统的“平面式”评查转变为程序与实体、网上与网下、案件质量与文书质量相结合的“立体式”评查。目前，该院已运用平台发现并整改问题12个。

#### 寿光中院：

建成联通公、检、法、司、政法委五部门的刑事案件信息共享平台。通过与其他政法部门会签刑事案件信息共享工作制度，依托刑事案件信息共享平台，案件移送由原来的纸质卷宗、车辆人员报送变为现在的网上报送、电子传输，自动记录案件流转时间，避免了办案部门相互借用时间问题的发生。

#### 高密中院：

针对惠农资金“跑冒滴漏”等突出问题打造“鹰之眼”数据平台，在提升预防工作精准度的同时，通过以时间轴为线索的预防活动管理库图文并茂地记录预防活动，改变了预防工作多条块、管理混乱的现状。

#### 临朐县院：

研发在押人员诉讼信息流转平台，可整合侦查、公诉、反贪、反渎及案管等部门的案件信息资源，有效规范、监督办案人员按照法定条件、程序开展羁押必要性审查工作的目标，实现了以检察信息化促司法规范化要求。

#### 昌乐县院：

建立上门回访案件当事人制度，定期组织纪检、控申部门干警到有关案发单位及案件当事人家中进行回访，重点回访撤案、不批捕、不起诉等处理决定以及对有重大影响的案件，对当事人提出的监督意见及时处置并反馈。今年以来已回访案件45件。